**武陟县经开汽贸有限公司新能源环卫**

**车辆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交易编号：武交采** **GKZB2025-013号**

**采** **购** **人：武陟县经开汽贸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武陟县经开中福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焦作市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名称 | 武陟县经开汽贸有限公司新能源环卫车辆采购项目 | | | |
| 交易  编号 | 武交采 GKZB2025-013号 | 标 段 | 一个标段 | |
| 采购人 | 武陟县经开汽贸有限公司 | 联系人 | 郑道 | |
| 联系电话 | 13462814520 | |
| 代理  机构 | 武陟县经开中福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 联系人 | 张泽坤 | |
| 联系电话 | 0391-7288366 | |
| 序号 | 条款内容 | | | 审查结果 |
| 1 |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政府采购的条款。 | | | ☐有 ☑无 |
| 2 |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 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 | | ☐有 ☑无 |
| 3 | 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 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 评审因素。 | | | ☐有 ☑无 |
| 4 | 设定明显超出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 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 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 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 | ☐有 ☑无 |
| 5 |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 分条件、中标条件。 | | | ☐有 ☑无 |
| 6 |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 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 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 | ☐有 ☑无 |
| 7 |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 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 | | ☐有 ☑无 |
| 8 |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 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 | | ☐有 ☑无 |

|  |  |  |
| --- | --- | --- |
| 9 |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 件，排斥或限制潜在供应商。 | ☐有 ☑无 |
| 10 |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 竞争。 | ☐有 ☑无 |
| 11 |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 ☐有 ☑无 |
| 12 |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 形。 | ☐有 ☑无 |
| 13 |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投标报名、采购文件审查、注册 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 ☐有 ☑无 |
| 14 | 就同一采购项目向潜在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有 ☑无 |
| 15 | 采购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 ☐有 ☑无 |
| 16 |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 ☐有 ☑无 |
| 17 | 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其他妨碍公平竞争的情形。 | ☐有 ☑无 |
| **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采购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 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代理机构：（公章） 采购人：（公章） | |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_Toc276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_Toc14005)

[一、总则 9](#_Toc20453)

[二、招标文件 11](#_Toc11963)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_Toc20346)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13](#_Toc16421)

[五、开标与评标 14](#_Toc5470)

[六、中标和合同 18](#_Toc52)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0](#_Toc8095)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2](#_Toc840)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_Toc11648)0

[第六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47](#_Toc779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武陟县经开汽贸有限公司新能源环卫车辆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武陟县经开汽贸有限公司新能源环卫车辆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 年9月30日 09 点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交易编号：武交采 GKZB2025-013号

2、项目名称：武陟县经开汽贸有限公司新能源环卫车辆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27517000元

最高限价：27517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元） | 包最高限价（元） |
| 1 | 武交采  GKZB2025-013号-1 | 武陟县经开汽贸有限公司新能源环卫车辆采购项目 | 27517000 | 27517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采购纯电动新能源环卫车辆如下：大型洗扫车7辆、中型洗扫车4辆、小洗扫车6辆、雾炮车4辆、高压冲洗车4辆、小冲洗车8辆、压缩车4辆、吸污（粪）车1辆、洒水车2辆。(详见《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本公告附件)；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 **申请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2.2 不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9 月 10 日至 2025 年 9 月 17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陆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交易主体登录 ”栏目下载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9月30日上午 09:00 时（北京时间）。

2.地点：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9月30日上午 09:00 时（北京时间）。

2.地点：武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三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武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请各投标人提前办理CA 数字证书，并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上传。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请各投标人提前上传，因未能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按要求网上获取并下载招标文件,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招标文件者视为无效投标。

3、获取招标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人未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焦作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0512-58188538，服务QQ:4008503300，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 8：00-17：30（北京时间）。

5、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提

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除电子投标文件外，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6、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用：根据中标价格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标准\*30%计取，由中标人以现金或转账方式支付。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武陟县经开汽贸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龙泉街道创业路369号三楼312室

联系人：郑道

联系方式：1346281452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武陟县经开中福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龙泉街道工业路产业集聚区标准厂房区9号楼综合楼一楼东户110室

联系人：张泽坤

联系方式：0391-728836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郑道

联系方式：1346281452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招标文件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与招标文件其他部分内容有差异，应以本表为准。

|  |  |  |
| --- | --- | --- |
| 项号 | 内 容 | 说明 |
| 1 | 采购人 | 武陟县经开汽贸有限公司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武陟县经开中福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
| 3 | 项目名称 | 武陟县经开汽贸有限公司新能源环卫车辆采购项目 |
| 4 | 资金来源 | 自筹资金 |
| 5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6 | 项目属性 | 货物🗹 服务🞎 |
| 7 | 报价范围 |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人所报总价应包括其履行本项目合同（如果中标）**除利息外**的所有费用，含所需人工、材料、机械、管理费、规费、各类保险、上户挂牌、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采购人无需承担本项目中标价格外任何费用。 |
| 8 | 投标有效期 | 60日历天（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有效期短于该规定期限的投标无效）。 |
| 9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各投标人自行考察  □组织，考察时间： 考察集中地点： |
| 10 | 投标保证金 | 1.投标保证金：**伍拾万元（暂不缴纳）**  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追索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拾万元，并予以没收**，投标人应作出相应承诺（承诺书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或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招标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投标人违反上述规定且拒不支付投标保证金的，采购人可向武陟县人民法院起诉追索投标保证金。 |

|  |  |  |
| --- | --- | --- |
| 11 |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除电子投标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未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加密投标文件的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或未按规定方式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 12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1.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的地方都应加盖投标人单位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字或盖章的地方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或加盖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  3.所有要求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要求委托代理人在签字或盖章的地方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或加盖委托代理人 CA 印章。 |
| 13 | 开标程序 | （l）公布投标人；  （2）由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3）由投标人对开标记录表进行确认（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记录）  （4）开标结束。  **注：多包项目的，开标会议将按包的顺序依次进行，请各投标人时刻关注焦作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
| 14 | 评标委员会的  组建 |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 15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 名。 |
| 16 | 中标公示媒体 | 中标结果请登陆原公告媒体查看中标结果公示，不再另行通知。 |
| 17 | 履约担保 | 不收取 |
| 18 | 签订合同 | 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  |  |  |  |
| --- | --- | --- | --- |
| 19 | 付款方式 | | 金融操作模式：零首付，融资期限5年（60个月），年化利率不超过6%（年利率≤6%），甲方按月还本付息。中标人须配合采购人完成金融操作模式合同签订，融资利息由采购人承担。 |
| 20 | 本项目采购的所有产品是否允许进口产品投标：否（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 | |
| 21 | 此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未尽事宜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 | |
| 22 |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1.代理服务费用：见《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本项目按此标准的30%收取。  2.支付方式：现金或转账。  3.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 |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

|  |  |  |  |
| --- | --- | --- | --- |
| 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 | | | |
| 预算金额/费率 | 工程 | 货物 | 服务 |
| 100万元以下（含100万元） | 1.20% | 1.70% | 1.70% |
| 100-500万元（含500万元） | 1.00% | 1.20% | 1.20% |
| 500-1000万元（含1000万元） | 0.70% | 0.80% | 0.70% |
| 1000-5000万元（含5000万元） | 0.40% | 0.50% | 0.40% |
| 5000万元-1亿元（含1亿元） | 0.25% | 0.30% | 0.25% |
| 1-5亿元（含5亿元） | 0.10% | 0.10% | 0.10% |
| 5-10亿元（含10亿元） | 0.045% | 0.045% | 0.045% |
| 10-50亿元（含50亿元） | 0.01% | 0.01% | 0.01% |

注：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招标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基准价格。

2.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货物招标中标金额为50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7%=1.7万元

（500-100）万元×1.2%=4.8万元

合计收费=1.7+4.8=6.5万元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 ”中所述的项目。

**2.定义**

2.1“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中标人”是指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经评审被最终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5“设立登记证书”是指[工商行政管理机关](https://baike.baidu.com/item/%E5%B7%A5%E5%95%86%E8%A1%8C%E6%94%BF%E7%AE%A1%E7%90%86%E6%9C%BA%E5%85%B3/2954967)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或民政部门颁发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司法行政机关颁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等凭证；

2.6“法定代表人”系指“设立登记证书”上注明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经营者等。

2.7“质量保证期”在此期限内因设备质量问题均由投标人免费维修或更换，采购人不因此承担任何费用。

2.8“重大违法行为”系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业停产、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9“原公告发布媒体”是指《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武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2.10** **通知：因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等，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包括澄清、修改、补充等），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发出，各投标人应当时刻关注原公告发布媒体所发出关于本项目的相关通知。

**3.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规定的下列条件：

3.1.1 具有有效的“设立登记证书”；

3.1.2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是指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投标人，能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3.1.3 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是指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单位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投标人，能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

3.1.4 具有经政府审计部门或会计事务所审计的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不足一年的，提供最近一个月的财务报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1.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3.1.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注：1.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投标人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作虚假承诺。投标人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2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项目要求的其它条件。

3.3 投标人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招标的规定。

3.4 已按招标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

**3.5** **根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当日查询“信用中国** **”、“** **中国政府采购网** **”网站的信息，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以“信用中国** **”网** **站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信用中国** **”网站为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为准）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 **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查询渠道：“信用中国** **”网站和“** **中国政府采购网** **”网站。**

**查询截止时间：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当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的组成**

5.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采购内容及其他要求、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等内容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

根据本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或更正，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应立即**登陆《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进入交易平台提出**并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解决。如果因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提出而造成不良后果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5.3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5.4 投标人必须详阅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等。

**6.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7.1 投标人一旦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对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均无异议。

7.2 投标人如认为本招标文件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投标人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招标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出任何异议。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要求**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提交投标文件。

8.2 投标人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任何口头协议均不影响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任何条款和内容。

**9.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并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0.计量单位**

10.1 除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2 本招标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及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组成。

**12.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完整的填写和编制投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12.2 电子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3.投标报价**

13.1 报价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报价应具有唯一性，即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14.投标货币**

本项目所有报价均使用人民币填报，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投标报价。

**15.投标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本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6.2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责任。

**17.投标文件的编制、签署、盖章**

17.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7.1.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照统一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

17.1.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各类证件须与投标人注册登记资料相一致；

17.1.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本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加盖电子签章的视为无效文件。

17.2 投标人应完整地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7.3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

17.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5 本招标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人（投标人）行政公章，不包括专用章，并应与电子签章保持一致。

17.6 电报、电话、传真等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18.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在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提前上传投标文件，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按要求解密投标文件，不能按时上传、解密者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18.2 采购人拒绝接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19.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19.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

19.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被拒绝。

19.4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五、开标与评标**

**20.开标**

20.1 开标时间和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20.2 开标程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21.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将拒绝其投标文件：**

21.1 投标人逾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21.2 投标人未按投标人须知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

**22.资格审查**

22.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2.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审查每个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完整、有效，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投标无效。

22.3 投标文件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本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资格证明材料 ”所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

**23.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5.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5.1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1）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2）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最高限价的；

（3）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4）投标文件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的；

（5）不响应招标文件商务要求的；

（6）投标文件中出现有选择性报价的；

（7）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存在以上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25.2 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

25.3 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

25.4 重大偏离是指投标人所投标的范围、质量、服务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将对其他实 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5.5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再对 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7.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8.投标文件的澄清**

28.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8.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 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拒绝该投标。

28.3 评标委员会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8.4 并非每个投标人都将被要求做出澄清和答复。

**29.比较与评价**

29.1 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本文件第六章；

29.2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按得分高低排序向采购人推荐3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9.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9.4 同一品牌的认定：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30.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30.1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30.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中标结果的活动。

30.3 为保证中标结果的公正性，开标之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时，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在评标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成员之外。

30.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30.5 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31.废标条款**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中标和合同**

**32.中标通知**

32.1 中标结果将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上公告。

32.2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2.3 中标人凭《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2.4 履约担保（如有）：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交纳履约担保。过期不交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另行确定中标人。

32.5 履约担保的形式：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非现金形式提交。

**33.签订合同及合同的执行**

33.1 采购人、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30日内（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者从其规定），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签订书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3.2 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3.3 中标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报武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

33.4 合同双方如违约，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中的规定执行。

**34.质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4.1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4.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34.3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4.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4.5 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依法予以处罚。

34.6 质疑文件格式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质疑文件及相关证明材料一式两份，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34.7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4.8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代理机构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34.9质疑联系事项：

投标人应以书面方式将质疑函分别送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人：武陟县经开汽贸有限公司

联系人：郑道

联系电话：13462814520

联系地址：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龙泉街道创业路369号三楼312室

采购代理机构：武陟县经开中福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泽坤

联系电话：0391-7288366

联系地址：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龙泉街道工业路产业集聚区标准厂房区9号楼综合楼一楼东户110室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新能源环卫车辆采购项目****合同协议**

**买方：**

**卖方：**

**一、车型具体配置以招标文件响应参数为准**

**二、整车质保期：**

**三、供货期：**

**四、具体车型及价格如下表：**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车型** | **数 量（辆）** | **单 价** | **总 计** |
|  |  |  |  |
|  |  |  |  |
|  |  |  |  |
| **金额总计**（大写）： | | | |
| **交车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 | | |

**五、付款方式：** 。

**六、验收：**车辆转交指定接车人，接车人验收合格签字并经买方盖章后视为车辆交付完毕。

**七、质保约定**

按照招标文件响应情况为准，并符合国家规定。

**八、违约责任**

1、买方未付清全部购车款前，卖方按未支付比例保留车辆所有权。

2、卖方迟延交车的，应按迟延交车的车价款的万分之五按日向买方支付违约金，违约行为超过30日的，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卖方应全额返还买方已付价款，并按照合同金额的30%向买方支付违约金。

3、买方逾期付款的，还应自欠款之日起按合同约定利率向卖方支付利息。同时，卖方有权将车辆收回后通过拍卖、变卖、以物抵债等方式冲抵欠款。

**九、新能源车相关说明**

纯电动车续航里程因受驾驶习惯、路况、天气，以及随着运营年限增长带来的电池容量衰减等因素影响，实际线路运营续驶里程与标准工况续驶里程会有差异。卖方提供的纯电动环卫车标准工况续驶里程参数仅作参考，不作为实际路况运营里程依据使用。

**十、争议解决：**本合同履行中如双方发生分歧，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且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因维权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差旅费等其它为实现债权的费用）。

**十一、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四份，买方执两份，卖方执两份。

**十二、合同的生效时间：**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买方(盖章)： 卖方(盖章)：

负责人： 负责人：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地址： 地址：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相关说明**

1.本次采购内容如果要求的某些技术标准低于国家标准，均以最新的国家标准为准。招标技 术要求中未明确的技术标准也均不得低于国家标准；

2.本采购项目为交钥匙项目，验收合格前所需的一切费用均包含在报价之中，采购人不承担 成交价格以外的任何费用。

**二、商务要求：**

1.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2.交货地点：武陟县经开汽贸有限公司或采购人指定的其他地点；

3.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标准；

4.质量保证期：整车质保一年，三电系统，电机、电池、电控，质保8年；

5.付款方式：金融操作模式：零首付，融资期限5年（60个月），年化利率不超过6%（年利率≤6%），甲方按月还本付息。中标人须配合采购人完成金融操作模式合同签订，融资利息由采购人承担。

6.售后服务：

货物的保修除按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要求、各产品生产厂家规定处理外，还应满足下述条款:

6.1招标文件中未明确列明保修条款的设备，均需提供至少一年的免费保修;国家规定或产品生产厂家规定大于一年的,按国家规定与厂家规定最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执行;招标文件已明确列明大于一年保修的，按该条款及其响应执行，并终身维护。

6.2保修期内货物发生故障系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不能在采购人要求的合理时间内修好的，必须无偿更换。

6.3货物超过保修期发生故障，采购人可自由选择维修单位，如委托给中标人,中标人不得借故推诿，且维修费优于市场价格。

6.4如货物发生故障，接到通知后需尽快做出响应，并在 24 小时内及时赶到现场，负责故障原因的诊断，尽快排除故障。

6.5投标人需提供详尽的售后服务承诺:如由产品生产厂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的，投标人负有连带售后服务责任。

7.培训要求：

投标人中标后需要为招标人使用单位的操作和维修人员提供必要的技术培训。

7.1培训分为操作和维修两部分，按采购人需求提供培训。

7.2投标人负责培训专家到项目现场并承担培训专家在培训期间所需的费用。

7.3请投标人详细列出包含培训时间、人员(高级工程师)和培训内容等的详细培训计划，包含但不仅限于:设备结构特点和主要技术性能，系统操作和日常保养及定期维护，设备故障诊断和排除，诊断工具和专用工具的使用，设备大、中、小修计划的指定及基础修理技术，操作技能等。

8.中标供应商免费赠送采购人15台双枪充电设备（不低于120千瓦快速充电桩）。

1.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1.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大型洗扫车（核心产品仅适用于本项目同一品牌的认定，同一品牌的认定详见投标人须知）。

2.采购标的名称、数量及具体技术参数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主要技术参数、性能、配置等要求** | **数量/单位** |
| 1 | 大型洗扫车 | **1.整车技术参数**  1.1底盘：二类汽车底盘  1.2燃油类型：纯电动  1.3电机峰值功率(kW)：≥160  1.4整车外形尺寸长(mm)：≥8100  1.5整车外形尺寸宽(mm)：≥2450  1.6整车外形尺寸高(mm)：≥2900  1.7总质量(kg)：≥18000  1.8额定载质量(kg)：≥6000  1.9整备质量(kg)：≥11300  1.10轴距(mm)：≥4500  ▲1.11前悬/后悬(mm)：≤1300/2300  **▲**1.12接近角/离去角（°）：≥19/10  **以上数据以“国家工信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信息查询系统的公告参数页”的内容为准。**  **2、上装性能参数**  **▲**2.1 电池电量（KWh）：≥240  2.2 等速法续航里程（km）：≥350  **3.车辆性能**  3.1垃圾箱需采用不锈钢材质，设有高压清洗装置，卸料时可帮助缷出垃圾，并能清洗垃圾箱内壁。  3.2车辆需采用“中置两立扫＋中置超宽吸嘴+内置高压水喷杆＋左、右高压侧喷杆”。 | 7辆 |
| 2 | 中型洗扫车 | **1、整车技术参数**  1.1、底 盘：二类汽车底盘  1.2、燃油类型：纯电动  1.3、电机峰值功率(kw)：≥160  1.4、整车外形尺寸（长）(mm)：≥6800  1.5、整车外形尺寸（宽）(mm)：≥2300  1.6、整车外形尺寸（高）(mm)：≥2600  1.7、总质量(kg)：≥12490  1.8、额定载质量(Kg)：≥3600  1.9、整备质量(Kg)：≥7900  1.10、轴距(mm)：≥4200  ▲1.11、前悬/后悬(mm)：≤1150/2000  ▲1.12、接近角/离去角（°）：≥20/7  **以上数据以“国家工信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信息查询系统的公告参数页”的内容为准。**  **2、上装性能参数**  ▲2.1、电池电量（KWh）：≥160  2.2、等速法续航里程（km）：≥300  **3、车辆性能**  3.1、采用中置四盘扫+后置吸嘴进行扫吸结合，扫盘具有多种作业模式，实现路面的清扫及吸尘。  3.2、清扫装置具有自动避让保护功能，采用全浮动吸嘴与挡沙机构联动装置，可以有效地适应路面起伏环境。  3.3、垃圾箱需采用不锈钢材质，设有高压清洗装置，卸料时可帮助缷出垃圾，并能清洗垃圾箱内壁。  3.4、右侧后部装有机械式自动卷绕冲洗卷盘，配15m高压软管，可用于清洗车辆本身和其它设备和设施。 | 4辆 |
| 3 | 小洗扫车 | **1、整车技术参数**  1.1、底 盘：采用二类汽车底盘  1.2、燃油类型：纯电动  1.3、电机峰值功率（kw）：≥75  1.4、整车外形尺寸（长）(mm)：≥5000  1.5、整车外形尺寸（宽）(mm)：≥1700  1.6、整车外形尺寸（高）(mm)：≥2000  1.7、总质量(kg)：≥4200  1.8、额定载质量(kg)：≥1100  1.9、整备质量(Kg)：≥2900  1.10、轴距(mm)：≤3800  ▲1.11、前悬/后悬(mm)：≤1090/1500  ▲1.12、接近角/离去角（°）：≥18/8  **以上参数以国家工信部公告参数页为准。**  **2、上装性能参数**  2.1、电池电量（KWh）：≥40  2.2、等速法续航里程（km）：≥200  2.3、电池类型：磷酸铁锂或三元锂  2.4、垃圾箱容积（L）：≥2000  2.5、清水箱容积（L）：≥1500  **3、车辆性能**  3.1、车辆需采用“中置两立扫＋中置超宽吸嘴+内置高压水喷杆＋左、右高压侧喷杆”设计。  3.2、垃圾箱需采用不锈钢材质，设有高压清洗装置，卸料时可帮助缷出垃圾，并能清洗垃圾箱内壁。  3.3、车后部设置15m自动卷绕胶管的高压喷枪自洁系统，可对车身进行清洗。 | 6辆 |
| 4 | 雾炮车 | **1、整车技术参数**  1.1、底 盘：采用二类汽车底盘  1.2、燃油类型：纯电动  1.3、电机峰值功率（kw）：≥160  1.4、整车外形尺寸长(mm)：≥9300  1.5、整车外形尺寸宽(mm)：≥2500  1.6、整车外形尺寸高(mm)：≥3600  1.7、总质量(kg)：≥18000  1.8、额定载质量(kg)：≥7000  1.9、整备质量(kg)：≥10400  1.10、轴距(mm)：≥4500  ▲1.11、前悬/后悬(mm)：≤1300/2500  ▲1.12、接近角/离去角（°）：≥12/10  **以上数据以“国家工信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信息查询系统的公告参数页”的内容为准。**  **2、上装性能参数**  2.1、电池电量（KWh）：≥240  2.2、等速法续航里程（km）：≥350  2.3、风炮射程（m）：≥100  **3、车辆性能**  3.1、罐体需采用高强度优质钢板，罐体内部进行防锈防腐处理。  3.2、车辆需具备对冲、后洒、绿化带浇灌、喷雾抑尘功能，适合城市主干道、绿化带、城市广场等场所的喷洒和浇灌作业。  3.3、车辆风炮驱动方式：采用液压驱动技术为风炮提供动力,无发电机组。 | 4辆 |
| 5 | 高压冲洗车 | **1、整车技术参数**  1.1、底 盘：二类汽车底盘  1.2、燃油类型：纯电动  1.3、发动机功率(kw)：≥160  1.4、整车外形尺寸长(mm)：≥9000  1.5、整车外形尺寸宽(mm)：≥2490  1.6、整车外形尺寸高(mm)：≥2800  1.7、总质量(kg)：≥18000  1.8、额定载质量(kg)：≥8600  1.9、整备质量(kg)：≥9000  1.10、轴距(mm)：≥4500  ▲1.11、前悬/后悬(mm)：≤1270/2250  ▲1.13、接近角/离去角（°）：≥12/9  1.15、罐体总容量或总容积(m³)：≥9  **以上参数以国家工信部公告参数页为准。**  **2、上装性能参数**  ▲2.1 电池电量（kwh）≥200  2.2 等速法续航里程（km）：≥300  **3、车辆性能**  3.1、罐体需采用高强度Q355B 优质钢板，罐体内部进行防锈防腐处理。  3.2、车辆需设置防护装置与低水位报警系统，能有效避免水泵缺水或超速损坏。 | 4辆 |
| 6 | 小冲洗车 | **1、整车技术参数**  1.1、底 盘：二类汽车底盘  1.3、燃油类型：纯电动  1.4、电机峰值功率(kW)：≥70  1.5、整车外形尺寸长(mm)：≥4500  1.5、整车外形尺寸宽(mm)：≥1600  1.5、整车外形尺寸高(mm)：≥2000  1.6、总质量(kg)：≥3200  1.7、额定载质量(kg)：≥900  1.8、整备质量(kg)：≥2100  1.9、轴距(mm)：≥2600  ▲1.10、前悬/后悬(mm)：≤1100/1100  ▲1.11、接近角/离去角（°）：≥19/16  **以上数据以“国家工信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信息查询系统的公告参数页”的内容为准。**  **2、上装性能参数**  ▲2.1 电池电量（kwh）≥35  ▲2.2 等速法续航里程（km）：≥250  2.3 电池类型：磷酸铁锂或三元锂  **3、车辆性能**  3.1 车辆需具有手持喷枪、前喷淋架、手推清洗小车、卷管器、定点清洗功能。  3.2 车辆水箱需采用高强度Q355B优质钢板，箱体内设有防浪板，箱体后部设有人性化液位计，清水箱内设有内置式溢流管，清水箱前右下部设有无水报警系统。 | 8辆 |
| 7 | 压缩车 | **1、整车技术参数**  1.1、底 盘：采用二类汽车底盘  1.2、燃油类型：纯电动  1.3、电机峰值功率(kw)：≥160  1.4、整车外形尺寸（长）(mm)：≥8000  1.5、整车外形尺寸（宽）(mm)：≥2400  1.6、整车外形尺寸（高）(mm)：≥3000  1.7、总质量(kg)：≥18000  1.8、额定载质量(kg)：≥6800  1.9、整备质量(kg)：≥11000  1.10、轴距(mm)：≥4200  ▲1.11、前悬/后悬(mm)：≤1270/2650  ▲1.12、接近角/离去角（°）：≥14/11  **以上数据以“国家工信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信息查询系统的公告参数页”的内容为准。**  **2、上装性能参数**  ▲2.1电池电量（KWh）：≥240  ▲2.2等速法续航里程（km）：≥350  2.3电池类型：磷酸铁锂或三元锂  2.4上料形式 ：翻斗  **3.车辆性能**  3.1垃圾箱需采用高强度Q355B优质钢板，罐体内部进行防锈防腐处理。  3.2垃圾箱内部需装有折面型推铲，推铲既起到卸出垃圾的功能，又起到封闭垃圾箱前端的作用，填装器无保护罩，方便维修。 | 4辆 |
| 8 | 吸污（粪）车 | **1.整车技术参数**  1.1底盘：二类汽车底盘  1.2燃油类型：纯电动  1.3电机峰值功率(kW)：≥160  1.4整车外形尺寸长(mm)：≥6100  1.5整车外形尺寸宽(mm)：≥2200  1.6整车外形尺寸高(mm)：≥2600  1.7总质量(kg)：≥12490  1.8额定载质量(kg)：≥4400  1.9整备质量(kg)：≥6200  1.10轴距(mm)：≥3360  **▲**1.11前悬/后悬(mm)：≤1230/2250  ▲1.12接近角/离去角（°）：≥18/12  **▲**1.13罐体总容量或总容积(m³)：≥5.5  **以上数据以“国家工信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信息查询系统的公告参数页”的内容为准。**  **2、上装性能参数**  **▲**2.1 电池电量（KWh）：≥140  2.2 等速法续航里程（km）：≥190  2.3 吸满罐时间（min）：≥7  **3、车辆性能**  3.1、罐体需采用高强度Q355B优质钢板，罐体内部进行防锈防腐处理。  3.2、车辆配备防溢阀，真空油泵；真空油泵具备水汽分离器，减少真空泵抽气时水蒸气的数量。  3.3、罐体需配备显眼视污管和洗手水箱，可以保证在工作的时候清晰的了解工作状况以及有需要时随时洗手，方便快捷；  3.4、吊杆座需可270度旋转，方便调试；吸排管需采用 PVC 螺旋增强管，抗压耐磨，抗老化能力强，连接接头需采用快换接头，安装、拆卸快捷方便。 | 1辆 |
| 9 | 洒水车 | **1、整车技术参数**  1.1、底 盘：二类汽车底盘  1.2、燃油类型：纯电动  1.3、电机峰值功率(kW)：≥160  1.4、整车外形尺寸（长）(mm)：≥8000  1.5、整车外形尺寸（宽）(mm)：≥2450  1.6、整车外形尺寸（高）(mm)：≥2700  1.7、总质量(kg)：≥18000  ▲1.8、额定载质量(kg)：≥8900  1.9、整备质量(kg)：≥8000  1.10、轴距(mm)：≥4500  ▲1.11、前悬/后悬(mm)：≤1300/2000  1.12、接近角/离去角（°）：≥10/10  ▲1.13、罐体总容量或总容积(m³)：≥9  **以上参数以国家工信部公告参数页为准。**  **2、上装性能参数**  2.1电池电量（KWh）：≥160  2.2等速法续航里程（km）：≥250  2.3电池类型：磷酸铁锂或三元锂  2.4水泵扬程（m）：≥110  **3.车辆性能**  3.1罐体需采用高强度Q355B优质钢板，罐体内部进行防锈防腐处理。  3.2、车辆需配置独立的高低压两套清洗水路系统，采用两个电机分别驱动高、低压水泵，转速可任意调节。  3.3、车辆需采用碳钢平台，防滑、漏水、漏沙，保证操作人员安全。 | 2辆 |

**备注：技术参数应首先以该产品国家工信部公告数据为依据（提供公告截屏），公告上未显示的数据以该产品的技术白皮书或说明书或彩页等证明材料为依据。**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交易编号：

采购人：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资格证明材料**

1.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格式）。

2.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均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详见格式）。

3.不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该条资料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

**注：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评标委员会不再对投标人进** **行资格审查。**

**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地址：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供应商资格信用规定的条件：

1.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4.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 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 项目招投标过程中所涉及的包括法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 理人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一、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方参与贵方组织的 项目(交易编号： ）采购活动。对此，我方承诺如下：

1.我方完全理解并认可本项目招标文件内容和接受由贵方对投标文件进行集中解密，发生争议时不会以对上述内容存在误解为由，行使法律上的抗辩权。

2.我方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技术资料和相关证明材料。

3.我方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有效期为 天（不低于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最低投标有效期），在此期间，我方在投标文件中作出的所有响应均有效，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4.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依法进行维权，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5.我方接受招标文件中《合同》的全部条款，如果你方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向我方发出中标通知书，我方保证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各项责任和义务。

6.采购人若需按规定允许比例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我方愿意签订补充合同，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应或提供服务。

7.我方完全了解并接受如果在采购活动中出现违反法律法规的相关情形时，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被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 由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8.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9.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10.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如果我方违反上述承诺，或承诺内容不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不利的法律后果。 与本投标有关的联系方式：

地址：

邮编：

电话：

投标人代表姓名：

投标人代表联系电话：

投标人代表电子邮箱: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承诺书**

致（采购人）：

我公司作为 项目（交易编号： ）的投标人，现郑重承诺如下：

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 自愿向采购人缴纳本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由采购人没收，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我公 司承担，我公司放弃对此提出的任何异议和权利：

（1）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或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如我公司中标，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我公司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我公司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招标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三、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
| 设立登记证书号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职务 | |  | | 电话 |  |
| 注册资金 |  | | 成立时间 | | | |  | |
| 开户银行 |  | | 账号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注：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四、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交易编号 |  |
| 投标人名称 |  |
| 投标总报价（元） | 大写： ¥ : |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品牌 | 规格  型号 | 制造企业名称 | 原产地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1 | 大型洗扫车 |  |  |  |  |  |  |  |
| 2 | 中型洗扫车 |  |  |  |  |  |  |  |
| 3 | 小洗扫车 |  |  |  |  |  |  |  |
| 4 | 雾炮车 |  |  |  |  |  |  |  |
| 5 | 高压冲洗车 |  |  |  |  |  |  |  |
| 6 | 小冲洗车 |  |  |  |  |  |  |  |
| 7 | 压缩车 |  |  |  |  |  |  |  |
| 8 | 吸污（粪）车 |  |  |  |  |  |  |  |
| 9 | 洒水车 |  |  |  |  |  |  |  |
| 投标总价（大写）： 投标总价（小写）：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六、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交易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必须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商务要求包括：招标文件第四章中的“商务要求** **”的内容。**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七、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营业执照注册号：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八、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 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 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的可不提供授权委托书。**

**九、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  名称 | 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 | 投标货物实际技术规格 | 响应/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中填写招标文件第四章“四、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的内容。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在 招标活动中，我单位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单位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一、招标文件要求的以及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材料**

**第六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一）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只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 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投标文件的评价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 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三）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标准分别进行独立评审。

二、评分标准**（评分因素共计** **100** **分）**

|  |  |  |
| --- | --- | --- |
| **评分内容** | **项目** | **内容** |
| 报价部分（0-30分) | 价格  (0-30分) |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得标准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满分值。 |
| 技术部分（0-30分） | 技术参数  （0-30分） | 评委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打分:  （1）投标人所投货物参数全部满足招标需求的得30分；  （2）带▲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为主要技术指标，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3分，扣完为止；  （3）不带▲的技术参数及要求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2分，扣完为止；  注：技术参数应首先以投标人提供的该产品国家工信部公告数据为依据，公告上未显示的数据以该产品的技术白皮书或说明书或彩页等证明材料为依据，为谋求中标提供虚假参数的技术部分按零分处理。 |
| 商务部分（0-40分） | 供货方案（0-10分） | 根据招标要求和投标技术响应情况，对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方案进行评价,其中：（1）供货时间；（2）配送方式；（3）技术方案及保障措施；（4）货物交接的具体技术方案；  上述四项内容均进行了阐述且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0分；  每有一项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扣1.5；  每有一项内容未阐述，扣2.5分，最低得0分。 |
| 项目实施方案  （0-8分） | 根据招标要求和投标技术响应情况，对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价,其中：（1）制造商生产工艺；（2）备品备件情况；（3）车辆维护保养方案；（4）人员配备及整体水平；  上述四项内容均进行了阐述且满足采购需求的得8分；  每有一项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扣1分；  每有一项内容未阐述，扣2分，最低得0分。 |
| 企业综合实力（6分） |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具备有效期内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2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GB/T23331-2020/ISO 50001能源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有一项得1.5分，最多得6分。  备注：提供证书扫描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不提供不得分。 |
| 业绩  （0-4分） | 投标人或产品制造商自2022年5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个类似业绩得2分， 最多得4分。  备注：以上业绩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截图、合同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
| 售后服务  （0-12分） | 根据招标要求和投标技术响应情况，对供应商提供的售后及培训服务方案进行评价，其中：（1）售后服务承诺及保障措施；（2）响应及处理周期；（3）应急服务方案；（4）服务培训方案；  上述四项内容均进行了阐述且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0分；  每有一项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扣1.5分；  每有一项内容未阐述，扣2.5分，最低得0分。 |
| 投标人或产品制造商获得《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认证，达到五星级得1分，达到十二星级的得 2 分。  备注：提供证书复印件以及官方网站查询路径。 |

**注：1.评分办法中所要求的所有证明材料均需按要求附投标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2.评分分值及计算结果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二位以后四舍五入。

3.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取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数作为投标人的评标最后得分。

4.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